

同源字典

王力著



商务印书馆

同 源 字 典

王 力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2002 年 · 北京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同源字典

王力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民族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1124-8/H · 379

1982年10月第1版 开本 850 × 1168 1/32

2002年11月北京第6次印刷 印张 22

定价：25.50元

序

同源字的研究，其實就是語源的研究，這部書之所以不叫做《語源字典》，而叫做《同源字典》，只是因為有時候某兩個字，哪個是源，哪個是流，很難斷定。例如“𦵹”“膚”二字同源，“𦵹”是麥皮，“膚”是人的皮膚，二字同源，到底先有麥皮的“𦵹”，後有皮膚的“膚”呢，還是相反，很難斷定。依文字出現的先後，似應先有“膚”，後有“𦵹”；但上古書籍有限，也許有了“𦵹”字，沒寫在書上，又也許最初有“𦵹”這個詞，只是沒為麥皮造字，我們不能由此引出結論，以為先有“膚”，後有“𦵹”。但是，在多數情況下，源流還是可以斷定的。例如“背”“北”二字同源，一定是先有“背”，後有“北”，因為人類自從有了語言，就會指稱背脊，至於辨認方向，則是有了文化以後的事了。（有人認為，篆文𠂇，就是指二人相背。）所以說，同源字的研究，其實就是語源的研究。

清儒在文字學上的成就是空前的。他們確有研究同源字的能力。段玉裁、王念孫等主張以聲音明訓詁，這正是研究同源字的方法。段玉裁在《說文解字注》中，王念孫在《廣雅疏證》中，不少地方講某字和某字相通，或某字與某字實同一字。王筠講分別字、兼增字，徐瀨講古今字。其實都是同源字。那麼，為什麼他們不寫出一部同源字典或語源字典來呢？這是由於他們是從文字的角度上研究問題，不是從語言的角度上研究問題。

從前我曾企圖研究漢語的詞族，後來放棄了這個計畫。“詞族”這東西可能是有的，但是研究起來是困難的。過去有人研究過，每一個詞族可以收容一二百字。但是仔細審察其實際，在語音方面，

則通轉的範圍過寬，或雙聲而韻部相差太遠，或疊韻而聲紐隔絕；在字義方面，則展轉串連，勉強牽合。世上偶合的事情很多，文字上也是這樣。如果不在語音規律上嚴加限制，則必衆說紛紜，莫衷一是，使讀者無所適從。如果研究得不好，反而引導讀者誤入歧途。

在這部《同源字典》中，每一條所收最多不過二十多個字，少到只有兩個字，寧缺無濫。收字少了，就能避免或減少錯誤，具有實用價值。為了保險，《同源字典》大量地引用古人的訓詁，來證明不是我個人的臆斷。

這並不是說，這部《同源字典》已經十分完備了。從前沒有人寫過漢語的同源字典，我沒有現成的書作為參考，寫起來很吃力。我想到什麼就寫什麼，遺漏一定很多。例如，今天忽然想起，“跣”與“洗”應是同源。“洗”的本義是洗腳，“跣”的本義是赤腳，洗腳必須先把鞋（屨）脫掉，不就是跣嗎？其次，《廣韻》和其他的書有許多區別字，我都没有收進《同源字典》（如騷駢：綠耳），將來最好作為“補遺”收入。我熱情地盼望承學之士匡謬補充，使這一部書能臻完善。

從 1974 年 8 月到 1978 年 8 月，我用四年的時間，三易其稿，寫成了這一部書。在寫這部書的時候，承蒙張芷同志把他的《語源小字典》（未出版）借給我參考；又蒙齊沖天、劉宋川、張雙棣三位同志幫我核對原文。我在這裏表示感謝。

王 力
1980年1月30日

目 錄

同源字論	3
漢語滋生詞的語法分析	46
古音説略	57
引用書目	74
同源字典凡例	78
同源字典正文	81
1. 之部	81
2. 支部	105
3. 魚部	119
4. 侯部	181
5. 宀部	202
6. 幽部	227
7. 聰部	248
8. 錫部	267
9. 鐸部	277
10. 星部	293
11. 沃部	300
12. 覺部	305
13. 蒸部	312
14. 耕部	318
15. 陽部	341
16. 東部	374
17. 微部	392

18. 脂部	411
19. 歌部	430
20. 物部	448
21. 質部	466
22. 月部	477
23. 文部	502
24. 真部	528
25. 元部	543
26. 繢部	588
27. 盞部	597
28. 侵部	602
29. 談部	622
音序檢字表	631
部首檢字表	660

同 源 字 論

一、什麼是同源字

凡音義皆近，音近義同，或義近音同的字，叫做同源字。這些字都有同一來源。或者是同時產生的，如“背”和“負”；或者是先後產生的，如“犛”（牦牛）和“旄”（用牦牛尾裝飾的旗子）。同源字，常常是以某一概念為中心，而以語音的細微差別（或同音），表示相近或相關的幾個概念。例如：

小犬為狗，小熊、小虎為羆，小馬為駒，小羊為羔。

草木缺水為“枯”，江河缺水為“涸”，為“竭”，人缺水欲飲為“渴”。

水缺為“渢”，玉缺為“玦”，器缺為“缺”，門缺為“闕”。

遏止為“遏”，字亦作“闋”，音轉為“按”；遏水的堤壩叫“堨”，音轉為“堰”。遏與塞義近，塞則不流，故水不流通為“淤”，血不流通為“瘀”。遏與抑義近，故音轉為“抑”，為“壓”。

“句”（勾）是曲的意思，曲鉤為“鉤”，曲木為“枸”，軛下曲者為“駒”，曲竹捕魚具為“笱”，曲礙為“拘”，曲脊為“疴”（駝背），曲的乾肉為“朐”。

“聚”是聚集，“湊”也是聚集的意思。車輻聚於轂為“轂”，物聚為“簇、蔟”，同宗聚居的人為“族”，樹木聚生為“叢”。

“驚”是馬驚，引申為警覺。“警”是警戒，“儆”是使知所警戒，都和驚義相近。“敬”是做事嚴肅認真，警惕自己，免犯錯誤。

“皮”是生在人和動物體上的，“被”是覆蓋在人體上的。“被”的動詞是“披”（也寫作“被”），一般指覆蓋在肩背上。“𦥑”是古代

披在肩背上的服飾。

“兩”是成雙的二。車有兩輪，所以車的量詞是“兩”（後來寫作“輛”），屢一雙也叫“兩”（說文作“繩”）。古代背心叫“襍襍”，因為它既當胸，又當背（兩當）。

“兼”字原指兼持兩個禾把，引申為兼併。“縑”是并絲織，即用雙線織成的絲織品。“鶼”是比翼鳥，“鱣”是比目魚。

“乾”是乾燥。“嘆、熯”也都是乾。“旱”是乾旱。

“卷”的本義是膝曲，捲是卷起來。“捲”是屈木柂。“拳”是卷起來的手。“髻”是頭髮卷曲。

“闢”是門門。“楗、鍵”是闢牋，即木鎖或銅鎖。“管”是鑰匙。

“暗”是日無光，“闇”也是暗，但多用於抽象意義“糊塗”。“陰”是山北，即太陽照不到的一面。“霧”是天陰，通常寫作“陰”。“蔭”是草陰地，也指樹陰。引申為庇蔭，也寫作“庇”。

黑色叫“盧”，也寫作“驥”。黑弓叫“箙”，黑土叫“壘”，黑狗叫“獮”，黑色的橘子叫“楂”，目童子因為是黑色的，叫“瞷”。

為什麼說它們是同源呢？因為它們在原始的時候本是一個詞，完全同音，後來分化為兩個以上的讀音，才產生細微的意義差別。有時候，連讀音也沒有分化（如“暗、闇”），只是字形不同，用途也不完全相同罷了。

同源字產生的另一個原因是方言的差異。例如：

方言卷二：“錯、鑄，堅也。自闢而西，秦晉之間曰錯，吳揚江淮之間曰鑄。”

（“堅”是通語，“錯”“鑄”是方言。“錯”與“鑄”雙聲疊韻，“錯、鑄”與“堅”是脂真對轉。）

方言卷三：“凡草木刺人，北燕朝鮮之間謂之荼（初革反），……自闢而西謂之刺（七亦反）。”

(“策”與“刺”錫部疊韻。)

左傳哀公三年：“無備而官辦者，猶拾瀋也。”釋文：“北土呼汁爲瀋。”

(“瀋”與“汁”侵緝對轉。)

說文：“埂，秦謂阩爲埂。”

(“阩”與“埂”陽部疊韻。)

方言卷五：“牀，齊魯之間謂之筭，陳楚之間或謂之第。”

(“第”與“筭”脂錫通轉。)

同源字必然是同義詞，或意義相關的詞。但是，我們不能反過來說，凡同義詞都是同源字。例如，“關”與“閉”同義，“管”與“籥”同義，但是，它們不是同源字，因為讀音相差很遠，即使在原始時代，也不可能同音。語音的轉化是有條件的。

通假字不是同源字，因為它們不是同義詞，或意義相近的詞。例如“蚤”和“早”，“政”和“征”。我們不能說，跳蚤的“蚤”和早晚的“早”有什麼關係，也很難說政治的“政”和征伐的“征”有什麼必然的關係。

異體字不是同源字，因為它們不是同源而是同字，即一個字的兩種或多種寫法。例如“綫”和“線”、“姻”和“嫗”、“筭”和“筭”、“迹”和“蹟、速”等。這一類字在本字典中，一般只用括號注在較常用的字後面（不拘泥於說文所收的本字）。但是，說文分爲兩個或幾個字頭而實際上應認爲異體的字，我們仍然把它們當做同源字看待，不過說明它們實同一詞。

這樣，我們所謂同源字，實際上就是同源詞。我們從語言的角度來看同源字，就會發現，同字未必同源，不同字反而同源。例如“戾”字有乖戾、暴戾、罪戾、戾止（蒞止）等多種意義，這些意義各不相關。這就是同字未必同源。這實際上是幾個各別的同音詞，將來漢字改爲拼音文字以後，在詞典中應該分爲幾個詞頭，不要混在

一起。又如“比”字有齊同、密列、頻繁等多種意義。齊同的“比”，其同源字是“妣、嫡、妃、配、匹”；密列的“比”，其同源字是“密、篋”；頻繁的“比”，其同源字是“頻”。“比”字的幾種意義，齊同、密列、頻繁等義又復相關。這就是不同字反而同源。

語言中的新詞，一般總是從舊詞的基礎上產生的。例如梳頭的工具總名是“櫛”，後來櫛又分為兩種，齒密的叫“篋”，齒疏的叫“梳”。“篋”是比的意思，“比”就是密。“梳”是疏的意思。可見“篋、梳”雖是新詞，它們是從舊詞的基礎上產生的。同源字中有此一類。

還有一類很常見的同源字，那就是分別字（王筠叫做“分別文”）。分別字歷代都有。背東西的“背”，晚近寫作“揜”，以區別於背脊的“背”。嘗味的“嘗”，晚近許多人寫作“嚙”，以區別於曾經的“嘗”。這些字曾經行用一個時期，漢字簡化後，才又取消了。有些近代產生的分別字，至今還沒有取消。例如阻擋的“擋”本來寫作“當”（燈臂當車），近代造了一個分別字“擋”，以區別於應當的“當”。說文解字一書中，就有許多分別字。例如紫祭的“紫”本來寫作“柴”，後來為了區別於柴薪的“柴”，就另造一個“紫”字。懈怠的“懈”本來寫作“解”，後來為了區別於解結的“解”，就另造一個“懈”字。存歿的“歿”本來寫作“沒”，後來為了區別於淹沒的“沒”，就另造一個“歿”字。說文寫作“歿”，以“歿”為重文。這些字我們都當作同源字看待。由於紫祭是焚柴祭天，可見“紫、柴”同源；由於懈怠是心情鬆懈，有似解帶，可見“懈、解”同源。至於人死叫“沒”，那是委婉語，用淹沒來比喻死亡，可見“歿、沒”同源。分別字產生於一詞多義，在文字上也可說是一種進步。但是我們應該知道，分別字乃是後起的字，如果認為本字，那就是例果爲因。玉篇云：“歿、歿，古文沒字。”朱駿聲云：“沒，假借爲歿。”這種解釋都是錯誤的。

分別字可以產生，也可以不產生。例如“長”字，既是長短的“長”，又是長幼的“長”，至今沒有人造出分別字。但是，“陳”字就不同了。漢代以前，陳列的“陳”和行陳的“陳”同形，漢代以後才產生了“陣”字。顏之推指出，行陳的“陳”（陣）來源於陳列的“陳”（顏氏家訓書證篇），可見大多數分別字都是同源字。從前文字學家把說文所收的分別字認為是本字，又把說文所未收的分別字認為是俗字，那是不公平的，也是不合理的。本字典所收的同源字，一直收到漢代以後乃至明清以後的俗字，如“住”、“臯”、“殞”、“呪”、“源”、“硯”、“鋼”、“臍”、“臚”、“膈”、“透”、“嶺”、“殮”、“嶂”、“龜”、“叟”、“攔”、“擋”、“慌”、“踢”等。這對於語源的探索是有幫助的。

判斷同源字，主要是根據古代的訓詁。有互訓，有同訓，有通訓，有聲訓。互訓的例子是：

說文：“走，趨也。”又：“趨，走也。”

說文：“譙，謙也。”又：“謙，譙也。”

說文：“頂，顛也。”又：“顛，頂也。”

說文：“珮，琢也。”又：“琢，珮也。”

說文：“銷，鑠金也。”又：“鑠，銷金也。”

說文：“捨，釋也。”左傳哀公八年注：“釋，舍也。”

說文：“窮，極也。”楚辭離騷注：“極，窮也。”

說文：“晚，莫也。”詩齊風東方未明傳：“莫，晚也。”

廣雅釋器：“蒼，青也。”文選謝朓始出尚書省詩注：“青，卽蒼也。”

廣雅釋詁二：“躍，跳也。”列子湯問注：“跳，謙也。”

廣雅釋詁一：“柔，弱也。”淮南子原道注：“弱，柔也。”

廣雅釋言：“逆，迎也。”史記五帝本紀正義：“迎，逆也。”

廣雅釋言：“報，復也。”左傳定公四年注：“復，報也。”

廣雅釋詁三：“界，竟也。”周禮夏官掌固注：“竟，界也。”

爾雅釋詁：“溢，盈也。”易坎卦虞注：“盈，溢也。”

爾雅釋言：“遞，迭也。”易說卦虞注：“迭，遞也。”

左傳成公十六年服注：“注，屬也。”國語晉語五注：“屬，猶注也。”

左傳文公十年注：“強，健也。”戰國策秦策二注：“健者，強也。”

左傳襄公十四年注：“蒙，冒也。”漢書食貨志下注：“冒，蒙也。”

詩大雅抑箋：“舊，久也。”文選班固答賓戲注：“久，舊也。”

詩豳風七月傳：“疆，竟也。”說文新附：“境，疆也。”

書禹貢傳：“奠，定也。”國語齊語注：“定，奠也。”

老子二十一章王注：“孔，空也。”漢書張騫傳注：“空，孔也。”

荀子非十二子注：“存，在也。”淮南子原道注：“在，存也。”

漢書樂布傳注：“徒，但也。”王尊傳注：“但，徒也，空也。”

同訓的例子是：

說文：“省，視也。”又：“相，省視也。”爾雅釋詁：“相，視也。”

說文：“扶，佐也。”又：“輔，佐也。”

說文：“國，邦也。”又：“或（域），邦也。”

說文：“句，曲也。”又：“鉤，曲也。”

說文：“溢，器滿也。”又：“盈，器滿也。”

說文：“仰，舉也。”說文新附：“昂，舉也。”

說文：“迫，近也。”說文新附：“偏，近也。”

說文：“嚼，喙也。”詩曹風候人傳：“喙，喙也。”

說文：“遼，遠也。”廣雅釋詁一：“超，遠也。”又：“遙，遠也。”

說文：“踣，僵也。”廣雅釋詁四：“仆，僵也。”

說文：“夕，莫也。”詩大雅烝民箋：“夜，莫也。”

爾雅釋詁：“乃，汝也。”小爾雅廣詁：“若，汝也。”又：“爾，汝也。”又：“而，汝也。”

爾雅釋詁：“吾，我也。”又：“卬，我也。”

爾雅釋詁：“斯，此也。”廣雅釋言：“是，此也。”

爾雅釋木：“叢，聚也。”漢書叔孫通傳注：“輶，聚也。”

爾雅釋天：“迴風爲飄。”禮記月令孟春注：“回風爲猋。”

爾雅釋言：“登，升也。”書舜典傳：“陟，升也。”

爾雅釋詁：“弘，大也。”又：“宏，大也。”

廣雅釋器：“緒，赤也。”又：“朱，赤也。”

廣雅釋詁三：“湊，聚也。”又：“族，聚也。”

廣雅釋詁一：“亟，急也。”禮記檀弓上注：“革，急也。”

廣雅釋詁二：“惻，痛也。”又：“憇，痛也。”

廣雅釋詁四：“增，重也。”楚辭招魂注：“層，重也。”

廣雅釋詁四：“著，明也。”又：“彰，明也。”荀子正名注：“章，明也。”

詩唐風山有樛傳：“考，擊也。”淮南子說林注：“叩，擊也。”

詩小雅信南山傳：“芮芮，茂盛貌。”文選古詩十九首注：“鬱鬱，茂盛也。”

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注：“億，度也。”列子說符注：“意，度也。

荀子禮論注：“直，但也。”呂氏春秋君守注：“特，但也。”

呂氏春秋孟春注：“殖，長也。”樂成注：“植，長也。”

應當指出，互訓、同訓的字並不都是同義詞。有些字只是詞義相關，並非完全同義。例如“盈”和“溢”。廣雅以“盈”釋“溢”，易注以“溢”釋“盈”是互訓；說文對於這兩個字都解作器滿，是同訓。其實“盈”是器滿，“溢”是充滿而流出來，詞義是不相同的。

通訓，是在某字的釋義中，有意義相關的字。例如：

說文：“脢，背肉也。”“脢、背”音近。

說文：“紫，燒柴焚燎以祭天神。”“紫、柴”音同。

說文：“漁，捕魚也。”“漁、魚”音同。

說文：“房，室在旁也。”“房、旁”音近。

說文：“馨，香之遠聞者。”“馨、香”音近。

說文：“餅，井脣也。”“餅、并”音近。

說文：“𦥑，以鼻就臭也。”“𦥑、臭”音同。

聲訓，是以同音或音近的字作為訓詁，這是古人尋求語源的一種方法。聲訓，多數是唯心主義的，其中還有許多是宣揚封建禮教的，應該予以排斥。但是，也有一些聲訓是符合同源字的，不能一概抹殺。例如：

釋名：“負，背也，置項背也。”

釋名：“福，富也。”

釋名：“曲，局也。”

釋名：“瘞，虐也。”

易震卦鄭注：“驚之言警戒也。”

詩魯頌泮水箋：“泮之言半也。半水者，蓋東西門以南通水，北無也。”

荀子禮論注：“鑿之言蒙也，冒也。”

漢書藝文志注：“詠者，永也。永，長也，歌所以長言之。”

急就篇顏注：“櫛之大而粗，所以理髮者，謂之梳，言其齒稀疏也；小而細，所以去蟻蟲者，謂之比，言其齒比密也。皆因其體而立名也。”

在漢字中，有所謂會意兼形聲字。這就是形聲字的聲符與其所譜的字有意義上的關係，即說文所謂“亦聲”。“亦聲”都是同源字。例如：

說文：“婢，女之卑者也。从女，从卑，卑亦聲。”

說文：“祏，宗廟主也。周禮有郊宗石室。一曰大夫以石為主。

从示，从石，石亦聲。”

說文：“施，懼也。从臤，从毛，毛亦聲。”

說文：“警，戒也。从言，从敬，敬亦聲。”

說文：“慤，敬也。从心，从敬，敬亦聲。”

說文：“彰，文章也。从彑，从章，章亦聲。”

說文：“糗，以鼻就臭也。从鼻，从臭，臭亦聲。”

說文：“剗，錐刀曰剗。从刀，从畫，畫亦聲。”

說文：“忘，不識也。从心，从亡，會意，亡亦聲。”

說文：“阱，陷也。从臤，从井，井亦聲。”

說文新附：“詔，告也。从言，从召，召亦聲。”

有些字，說文沒說是會意兼形聲，沒有用“亦聲”二字，其實也應該是“亦聲”。例如：

說文：“詰，訓故言也。从言，古聲。”朱駿聲曰：“按，會意，古亦聲。”

說文：“賣，出物貨也。从出，从買。”朱駿聲曰：“按，買亦聲。”

說文：“伍，相參伍也。从人，从五。”段玉裁曰：“五亦聲。”朱駿聲曰：“按，五亦聲。”

說文：“什，相什保也。从人十。”段玉裁曰：“此舉會意兼形聲。”

說文：“佰，相什佰也。从人百。”朱駿聲曰：“按，百亦聲。”

說文：“髦，髮也。从彫，从毛。”段玉裁曰：“毛亦聲。”

說文：“濲，捕魚也。从叢，从水。漁，篆文濲從魚。”朱駿聲曰：“从叢，从水，會意。按，叢亦聲。”

說文：“餅，并脅也。從骨，并聲。”段玉裁曰：“形聲包會意也。”朱駿聲曰：“从骨并，會意，并亦聲。”

說文：“敬，戒也。从人，敬聲。”朱駿聲曰：“从人，从敬，會意，敬亦聲。”

說文：“諍，止也。从言，爭聲。”朱駿聲曰：“从言爭，會意，爭

亦聲。”

說文：“詠，歌也。从言，永聲。”力按，从言永，會意，永亦聲。

說文：“駢，駕二馬也。从馬，并聲。”力按，从馬，从并，會意，并亦聲。

說文：“驥，駕三馬也。从馬，參聲。”力按，从馬，从參，會意，參亦聲。

說文：“駉，一乘也。从馬，四聲。”朱駿聲曰：“从馬，从四，會意，四亦聲。”

二、從語音方面分析同源字

由上所述，可以看出，我們所定的同源字，是有憑有據的，不是臆斷的。但是同源字還有一個最重要的條件，就是讀音相同或相近，而且必須以先秦古音為依據，因為同源字的形成，絕大多數是上古時代的事了。

先從上古韵部說起。

上古漢語共有二十九個韵部。可以分為三大類，八小類，如下：

(甲) -○, -k, -ng 類。

(1) 沒有韵尾的(用 -○ 表示)，包括六個韵部：

1. 之部 [ə] 2. 支部 [e] 3. 魚部 [a] 4. 侯部 [o] 5. 宵部 [ə] 6. 幽部 [u]

(2) 韵尾為 -k 的，包括六個韵部：

7. 職部 [ək] 8. 錫部 [ek] 9. 鐸部 [ak] 10. 屋部 [ok]
11. 沃部 [ək] 12. 覺部 [uk]

(3) 韵尾為 -ng 的，包括四個韵部：

13. 蒸部 [əŋ] 14. 耕部 [eŋ] 15. 陽部 [aŋ] 16. 東部 [oŋ]

(乙) -i, -t, -n 類。